

关于苏联学位 评定工作中的几个问题

中国科学院图书馆

一九七九年八月

目 录

一、对科研干部进行鉴定的体制

——苏联部长会议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B·基里洛夫—乌格留莫夫……………(1)

二、关于改进科研人员和科教人员学位评定工作的措施

——苏联部长会议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B·基里洛夫—乌格留莫夫……………(13)

对科研干部进行鉴定的体制

苏联部长会议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

主席 B.基里洛夫—乌格留高夫

在苏共25大文件中，把进一步完善科研干部和科研教育干部的培养和考核看作是苏联的经济、社会和文化进步的不可缺少条件之一。这是因为科学作为直接的生产力在共产主义建设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为了完成党提出的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任务，即把科技革命的成就同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有机地结合起来，就要对科研干部和科教干部提出更高的要求。培养干部的质量，主要取决于考核制度，和这种制度的有效性。根据苏共中央和苏联部长会议1974年10月18日所作的“关于进一步完善科研干部和科教干部考核措施”的决议，建立了跨部门的新体制，以便在苏联部长会议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主持下完成这项任务。

我们正在不断扩展认识范围，扩大实际活动阵地，加快科技进步速度，并相应地扩充精通业务的干部队伍，加大对干部进行考核的规模。目前苏联平均每天进行学位论文答辩者约有百人之多。显然，靠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的力量，直接而集中地对所有的科研工作进行全面鉴定是不可能的。

因此，科学研究所和高等院校中授予学位的专门委员会，就成了考核体制中关键性的、起决定作用的环节。考核干部各项工作的效果，首先取决于学位论文的检验质量。这些委员会的组织原则和活动原则，是由苏联部长会议1975年12月批准的关于授予学位和学衔程序条例决定的。

成立专门委员会组织以前，就做了大量的工作，他们同科学研究所和高等院校的领导人一起进行了讨论，并制定了必需的文件。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的鉴定委员会和评定局，对专门委员会的成员。要进行评定目前已基本上完成了建立专门委员会网的工作，这种专门网能够保证对各种专业的科研干部的考核。这样，从1976年7月1日起就停止了所有旧的委员会的工作，但组织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并未结束。考虑到现实需要，而主要是考虑到向学位应考者提出的要求，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建议第二阶段进行必要的校正，以便在规模和布局上建立最合乎理想的专门委员会网。

重要的是使这些委员会的工作一开始就能适应党和政府提出的任务。这里指的不仅是对学位论文审查过程本身，及在委员会举行的会议上进行的答辩，而且从执行工作的组织所作的初步鉴定开始，就要对遵守鉴定全部程序进行认真地监督。结果应提供出关于学位应考者个人对科学的贡献、他作为科学家的成熟程度、以及进行研究的理论意义和实际意义的完整资料。

十分重要的是采取公开投票的办法（专门委员会与会成员有表决权），通过关于学位论文论断的可靠性、创新和有益性的结论。这样做不仅能够正确地评价论文的科学水平是否符合条例的要求，而且能够客观地评价国民经济使用其成果的有益性和前景（即使没有这到授予学位的科学水平）。

科学是在不断的意见冲突、思想斗争、新事物战胜旧事物、先进战胜保守的过程中得到发展的。要了解真相，就必须对新思想和新方法进行客观评价，发表论据充分的议论，关心在实践中对它们的检验，因此要求参加评定和做结论者，避免片面性和主观主义。他们要认真地分析学位应考者所完成的著作中的优点和缺点。应当指出，授予学位，必须由专门委员会对学位应考者所作的关于学位论文原理和推论的创新和有益性作出肯定结论。但这是很不够的，因为并不是任何一种新的和有益的著作都能指出有前途的科学方向，或能够解决大的科学问

题。“苏联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公报”发表的批准博士学位论文的评论，可以作为解决使学位论文符合条例规定的标准问题时的依据。

不能把根据一般程序规定的鉴定学位论文的某一阶段同其他阶段孤立起来而互不联系。当在它完成的组织中讨论学位论文时，学位应考者个人对科学的贡献问题及他的科学社会活动，是起着决定作用的。专门委员会要对学位应考者取得成果的创新和有益性进行鉴定，并对他们的学术水平作出评价。最后，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的鉴定委员会、主席团和评议会，要保证对不同科学部门的学位论文，提出统一的要求。每一阶段都有其特殊的程序：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的鉴定委员会和主席团，对学位论文的审议，同在专门委员会上的学位论文答辩，有着根本的区别。

各专门委员会，是鉴定的基本环节，它的工作受国家考核科研干部和科教干部监察局的监督。国家监察局不仅要注意学位论文答辩之前的阶段，也要注意举行副博士考试以及其他问题。它的主要任务是，对严格执行关于授予学位和学衔程序的条例进行监督；并要对专门委员会向学位应考者提出的要求进行监督。定期检查并不是国家监察局唯一的工作形式，他们正力求建立这样一种监督体系，这种体系一开始建立时就能杜绝和防止违章现象。为此，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全体大会的一切成员、各专门委员会的领导人和成员，都要积极参加国家监察局的工作，要同地方党和工会机关、同有关部和主管部门，保持密切联系。

在组织专门委员会的过程中，提出了一个问题，即要搞清科学工作者现有专业的名称。分析结果表明，在500种现有专业中，一部分彼此重复，另有一些专业已过于陈旧，余下的甚至不能保证起码数量高水平的科学家来组织有权威的委员会，而且还有许多需要搞清楚的名称，并按科学类别和部门进行更准确地划分。鉴定委员会和评定局做了大量工作，提出合并和规定约150种专业的建议，在得到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的赞同后，提交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科技委员会审核。

但是，这些建议目前尚不能包括科学专业的全部名称，仍需不断完善。这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它需要认真的态度，不断地进行讨论。

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的任务是，保证向各个科学部门的所有学位应考者提出统一的高要求。对在大的科学部门中执行这些要求进行监督，是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相应的鉴定委员会的职责。

既然现在各专门委员会负责鉴定学位应考者所作答辩的科学原理的论据、创新和作用，就没有必要象过去组织旧的鉴定委员会时那样，把专业面过狭的代表吸收参加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的鉴定委员会。在鉴定委员会工作的应是具有丰富的职业经验和渊博科学知识的科学家，他们要能够顶住狭小部门利益的压力，站在高于科学学派之间的斗争之上。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团，批准了34个鉴定委员会。这些委员会的成员中约有700名著名的科学家，其中有140名科学院院士和通讯院士，67名是列宁奖金和国家奖金获得者，以及有功勋的科学家。大约有一千名熟练的专家，作为鉴定人被吸收进委员会帮助工作。这种组成，可使鉴定委员会在各专门委员会全面结论的基础上，根据向应考科学博士和副博士学位的学位论文所提出的要求，对科学著作提出深刻的有论据的意见。

当要由专业性很强的专家对学位论文进行认真鉴定时，可以把论文送交相应的专门委员会作出补充结论。这里需要指出的是，这种情况并不是重新答辩，而是特殊的有权威的集体审定。

分析学位论文时要确定：学位应考者对该知识领域的个人贡献；他批判地评价本人和他人的成果能力；是否善于把自己的推论同国民经济、经济、文化、科学和技术的发展任务结合起来；简要而合乎情理地表达自己思想的本领。学位应考者所完成的有目的的研究，他们发表的科学著作、发现或重大发明，应用于生产的技术系统或工艺过程，这些通常是学位论文工作的基础。假若学位应考者对有关部门的贡献，已经得到科技舆论的广泛承认，那么，学位论文就可采取科学报告的形式。

对所有学位应考者提出的统一要求，即进行论文答辩，必须符合苏联人民的现代教育和文化水平。同时，这一要求强调说明了，对科研干部和科教干部进行考核，与诸如授予荣誉称号、授予奖金等奖励的范围是有区别的。

学位论文是群众性的精神生产产品的一种形式。现在仅经研究生班每年准备的学位论文就有两万多篇。要彻底实现共产党提出的在国民经济各个环节全面改善劳动质量的方针，就要求十分注意学位论文的内容、学术理论水平和科学、实际意义。

要使学位论文完全适应科学发展的利益，论文的选题应有现实意义，应符合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的迫切需要。勃列日涅夫在苏共25大报告中指出：“党和国家需要研究的问题，首先是同生产的全面发展和生产管理有关的问题，并为大大提高生产效率创造条件。十分重要的是，深入研究关于我国社会及其生产力发展趋势的问题”。正象代表大会上所提出的，在各种不同科学（尤其是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交叉点上，为有成效地研究一般理论科学、基础科学和应用科学开辟了新的可能性。

党指引科学家把注意力放在科技革命和社会进步方面最重要的问题上，对一系列的重要问题作出了专门决议，这方面的工作由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科技委员会进行协调和计划。综合研究的长期计划，在苏联科学院的活动中占中心地位。显然，应使学位论文同解决这些问题有机地结合起来。

但是，在提出必须集中力量围绕解决重大课题时，不能不承认，目前存在着不符合科学需要的情况（某些方面选题过多，而某些方面则过少）。即使在同一个教研室或研究室的范围内，研究课题也是五光十色的，这就给人造成一种印象，似乎研究生及其科学导师的意愿是选题的唯一标准。

有这样一种趋势，即增加狭窄的局部性的和纯实用性课题，来减少概括性和理论性课题。毫无疑问，可以选择局限的和地方性课题，

但是它们被一定范围所局限。研究资料在任何情况下都应能够搞清楚某种新的规律性，或搞清楚表现一定规律性的重要特点。

学位论文应明确地表达出研究问题的具有特色的观点，然而常有这种情况，即一般论述取代了科学的分析。

在学位论文的题目中，会出现使人不自主地要提出这样的问题：这儿有研究对象吗？例如学校里具体课程的教学方法、保健组织方面的学位论文就是如此。在这种情况下，谁也不打算否认大多数题目有一定的用途（可以根据论文发表文章、著书、在实际活动中应用已得到的资料），但这完全不能说明就应授予他们学位。

也会发生题目重复现象。科学中的重复，原则上是不可避免的。在某些情况下，如使用各种方法达到一个目的，或用不同的方案来解决同一个问题，要选取其中最佳方案的时候，就会有重复。但有时这种重复现象的范围扩大到不适当的程度时就变成了重叠。而且同一个题目的著作，无论在研究对象的特点，或完成题目的方法彼此都雷同，其结果则不能带来任何创新。

学位论文一个普遍存在的缺点是违背了继承性原则：忽视前辈的研究，忽视基础科学的结论。

学位论文中有许多科学和技术研究，在国民经济中得到应用。但要检验学位应考者提供的科学预测和实际获得成果的可靠性是很困难的，而有时则是完全不可能的，因为通常预测的仅是和其他指标没有应有联系的一种技术经济指标的变化。因此，在具体条件下，该研究的结论基本上是正确的，而在某些不同的条件下（即使在同一部门里），则成为不正确的了。学位应考者往往不预先说明他建议的操作规程，这就给其他研究者的使用造成了困难。类似的缺点，是重大方法错误造成的后果，这不仅是学位应考者本人的过错，也是他的科学导师，和他工作过的教研室或研究室的过错。

一般来说，不仅学位应考者个人，还有培养他准备答辩的那个集体，都要对学位论文的质量负责。提高学位论文的质量是共同的任

务，各科学机构和高等院校的党组织，应对学位应考者的活动（从确定论题到最后进行答辩）进行严格地监督。

大部分副博士学位论文是通过研究生班准备的，因此，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应当和苏联国家计划委员会、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科技委员会、苏联科学院、苏联高等和中等专业教育部以及其他有关部和部门，共同参与通过完善这一方式培养科研干部和科教干部的工作。经验表明，质量低劣的学位论文和未经周密思考选定学位论文题目，在许多情况下是由于科学领导薄弱造成的。看来，应重新审定研究生班网，就是说要用强有力的领导和设专门委员会来保证研究生班。

也不能忘记研究生班以外的致力于学位论文的学位应考者，他们的人数在不断增多，他们大多经历了严重的困难。

对学位应考者和学位论文质量要求的提高，使各部和主管部门必须进行有目的的工作，以便创造条件使学位论文达到现代要求水平。这项部门内部的工作，应同高等院校、苏联科学院、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的活动协调起来，保证对各个不同科学部门学位论文要求的一致性。发展研究生班，首先在最需要熟练干部的科学领域招收研究生，都应使专家的培养适应科学部门的需要。

为了消除上述缺点和提高学位论文在科学发展中的作用，不仅要提高要求，而且要更加认真地选定研究课题，更谨慎地对待它们的内容。要合理协调各个科学领域内的学位论文的研究。在这方面已采取了某些措施。

例如，4月份通过了苏联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团和全苏科研工作协调委员会主席团对苏共中央马列主义研究院关于联共党史和党的建设方面的共同决议。该文件建议博士学位论文有关联共党史的题目，要同全苏协调委员会进行商定。同时对这个意见，专门委员会必须加以考虑。

苏联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团和苏联黑色冶金部评议会的联席

会议，研究了在该部系统内，改进培养熟练干部和提高学位论文质量的问题。科学研究所，工业企业和高等院校的负责人，参加了这个问题的准备和讨论。除了冶金科学的成绩之外，也认清了存在的缺点。据调查，对高级熟练干部的培养不能令人满意，原因是冶金生产部门对科研工作的成果（其中包括学位论文）应用过慢。通过的决议指出，该部和苏联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的这种联系，今后还要保持下去，主管部门将系统地交换彼此的情报和建议。

苏联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和各个部互相联系的做法，显然应予以扩大。

为了协调学位论文的题目和对答辩工作的分析，已建立起同苏联科学院哲学和法学部，以及经济学部的联系。“经济报”打算系统地发表有关经济学博士论文答辩的消息，但这仅是开始。任务是使整个协调工作，提高到1974年10月18日苏共中央和苏联部长会议决议中规定的新任务的水平。

勃列日涅夫在苏共25大报告中强调指出：“新科学思想的实际运用是当前的一项重要任务，它比研究新思想还要重要”。授予学位和学衔程序条例，要求主管机构在鉴定意见中一定要包含关于使用学位论文成果和结论的具体建议，并注明适于应用其成果的企业或机构，还要注明应继续或发展有关研究的科学团体。根据这一点，对于专门委员会提出含糊的“学位论文的结论对从事类似题目研究的组织是有用的”结论的这样一些论文，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将一律不予审议。改进对学位论文实际价值的鉴定，更快地应用其成果，是一项急迫的任务。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应同专业部和主管部门共同解决这个问题。

十分重要的是，必须限制发表有权进行论文答辩的出版物范围。因为中夫和各加盟共和国杂志的编委会，中央和各加盟共和国出版社，以及由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和国家公用事业出版社授权的其他出版社，都是对学位论文的科学水平和作用进行鉴定的又一个环节。博士学位应考者的科学著作的论断，应成为企民族的资产，成为国内外

一切专家的财富。

采用计算技术的现代自动化系统，有助于有效地监督学位论文的题目，将其成果应用于生产、计划、确定熟练科学干部的需要量。最好是使鉴定的情报系统成为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科技委员会制定全国“科学”情报系统的一个组成部分。

造就一批精通业务，通晓马列主义理论的政治上成熟的科学干部，是不断发展我国科学技术和经济潜力的决定性条件之一。对这些干部进行鉴定是我党现阶段总的干部政策的重要部分，是有力的杠杆，其后果会影响到社会发展的进程。要把科学付博士和博士中有组织才干的专家，提拔到社会主义科技进步管理体系各个环节的领导岗位上去。勃列日涅夫在25大指出：“当代领导人，应把党性同专门知识有机地结合起来，把纪律性同对事业的主动性和创造态度有机地结合起来。同时，领导人不管在那个岗位上，都还必须考虑社会政治因素和教育因素，要关心人，关心他们的需要和要求，应成为工作和生活的榜样”。

授予学位和学衔程序条例，明确地规定了学位应考者应具备怎样的品质。学位授予这样的人：他们具有高深的专业知识并在一定科学领域取得了科学成果；具有广阔的科学和文化视野；掌握马列主义理论；在科学、生产和社会工作中表现良好；遵守共产主义道德标准；在自己的行动中恪守苏维埃爱国主义和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的原则。

对于具备这些品质的人，应把与鉴定有关的手续（人力、时间的消耗）简化到最小程度，而同时对不具备这些品质的人必须采取坚决措施，不让他们获得学位。特别不能让追求个人名利的人，骗子、失去诚实和良心的人钻入科学界。非常遗憾，这样的情况还是存在的。仅在今年上半年，苏联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对26名学位应考者，由于他们的论文中有抄袭现象，就拒绝授予他们学位。

主管机构（评定学位应考者个人对科学贡献的科学组织和设计组织；确定学位应考者论断的可靠性和创新的专门委员会），应成为不

配称为“科学家”的那些人(他们企图把别人的工作报告伪作为自己的)通向科学道路的障碍。但是,正如苏联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国家监察局的检查所证明的,在某些机构中,还容许无原则性,降低了学位应考者的要求水平。例如,在地磁矿山冶金研究所,就发生了不是根据委员会的专业范围进行答辩的情况,粗暴地破坏了任命鉴定人的程序,对学位应考者缺乏应有的要求,该研究所提交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九篇论文中,有三篇不得不驳回。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讨论了乌克兰农业科学院国家监察委员会检查的材料和结果之后,鉴于一系列的情况:审论文时违背了通行规则;在缺少必要专家数的情况下进行许多答辩;无根据地强行通过答辩;不顾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的警告,决定剥夺这些委员会授予学位的权力。由于全苏列宁农业学院院长、通讯院士B.尤尔齐申,对完成苏共中央和苏联部长会议“关于进一步完善科研干部和科教干部的考核措施”的决议持极不负责任的态度,和他本人态度极不老实,苏共中央监察委员会已把他开除出党。

不仅那些在科学上投机取巧的人,而且所有的科学家、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的工作人员、参加对科研干部和科研教育干部进行考核的科学机构和高等院校的领导人,都应从党的监察委员会决定中得出应有的教训。

同时,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严密注意着,不使对干部的考核成为科学流派斗争的手段。如果学位论文基本符合规定的要求,就要授予其作者学位,尽管他的观点与属于另一学派的鉴定人有分歧。

在确定学位应考者个人对科学的贡献时,最好要广泛吸收科学界人士参加,当大团体的领导人由于他们直接负责行政职务,写学位论文时,更需要科学界人士的协助。

举行付博士考试,是培养和评定科研干部和科教干部不可缺少的一部分。付博士考试,能够确定应考者马列主义理论的掌握程度、他专业知识的深度、科学和文化视野的广度。

鉴于这一评定环节的作用,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团通过决

议，同有关部和主管部门共同制定付博士考试计划，该计划要适应当代科学发展水平和苏共25大提出的任务。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的评议会，批准了受权制定专门学科计划的科学机构和高等院校名单。估计它们当中的某些机构会提出一些计划方案，这样就有可能进行比较和选择。

授予学位和学衔程序条例规定，科研机构 and 高等院校中，付博士考试每年有组织地举行两次，由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通知考试日期。同时，通常就在学位论文答辩的地方进行专门学科的考试。要制定关于付博士考试程序的指令并使之明年生效。指令应规定一些措施以保证应考者遵守高水平的要求，规定考试委员会的职责，为准备考试建立良好条件，以杜绝举行考试时的敷衍了事和形式主义的现象。总起来说，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面临的任务是，依靠科学界人士，提高付博士考试的意义，把它作为培养科研干部和科教干部和鉴定体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学位应考者由于准备成为科学付博士，所以他更应提高自己的教育水平，付博士考试在这方面会给予他很大的帮助。

授予学衔的体制的目的同授予学位一样，都是为了促进我国科学潜力的增长，不断发展我国的精神和物质文化，提高社会生产效率。条例规定在必要情况下授予学衔的可能性（没有相应的学位），这样就可以吸引著名专家在高等院校讲课，奖励高等学校教员在教学方法和教育工作中的特殊功勋。对高等学校工作人员由于他们在授课中表现出高的科学水平和方法水平而授予教授学衔。那些为科学研究所呈请提升为教授学衔的科学博士，应把自己作为科学学派的领导人。

不久前，苏联高等和中等专业教育部评议会和苏联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团，举行了联席会议，会上审议并批准了一封信，明确了高等院校工作人员怎样才能获得教授和付教授学衔。

评定科学工作者最后的一项活动，是隆重地颁发授予相应学位的证书，或学衔鉴定书，它标志着科学家创造性生活新阶段的开始，因为学位或学衔不仅是一种荣誉，而且意味着他担负起新的更高的责任。

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领导下的鉴定体制，是一支由专门委员会成员、鉴定人、评议员组成的成千上万的大军。只有每一个专门委员会或鉴定委员会、每一个参加学位论文评定工作的科学家，都严格而认真地履行苏联部长会议批准的关于授予学位和学衔程序条例，才能保证顺利地实现他们而面临的任务。当然，要实现该文件的原则要求，还要不断努力，并要在一定程度上改变对鉴定内容的看法。但是，这儿所说的是一桩具有重大政治意义和国家意义的大事，因此在实现过程中，任何困难都应克服。条例强调指出，国民经济中的科学家和专家参加评定科研干部和科教干部的工作，应看作是他们社会活动和科学活动的一个重要方面。

根据苏共中央和苏联部长会议“关于进一步完善科研干部和科教干部考核措施”的决议，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的改组工作实际已经完成。上半年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了约31000份学位论文，比它所接收的多7000项，从而大大地减少了在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改组前没有审议过的学位论文的数目。

由于鉴定委员会、主席团和评议会审查学位论文时提高了要求，从而对鉴定的质量产生了积极的影响：没被通过的质量差的论文比例几乎增加了四倍。

同主观主义和任人唯亲的坏作风展开了坚决地斗争。1976年6月在苏联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召开的全会上，为实现25大评定科研干部和科教干部方面的决议，拟订了具体措施。依靠著名科学家中的广大知识分子，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在解决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历史任务中作出了自己的贡献。

本馆情报室摘译自苏联杂志“共产党人”

1976年 No.17

P55—65

关于改进科研干部和科教干部学位 评定工作的措施

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B.基里洛夫—乌格留莫夫

苏共中央和部长会议作出《关于进一步完善科研干部和科教干部考核措施》的决定，为时已三年多。为提高工作达到中央的要求，在这几年中做了不少工作，拟订了《授予学位学衔的程序条例》，成立了许多论文答辩专门委员会，同时，对论文著作的学术水平和实践性的要求提高了。在新的要求条件下，有6600名应考者获得了博士学位，7100名获得副博士学位。

由于对论文的学术水平和实践价值要求很严格，使得不能获得学位的人数增多。但是，只要得到好评的著作，绝大多数情况下是认可的。可喜的是，很多在国民经济部门工作的科学工作者，他们的论文著作达到了很高的水平。其中有查波罗什发动机制造厂的厂长B.И.奥莫尔钦柯，他的博士学位论文有很大的实际价值，由于运用了他的研究成果，每年可节约三百万卢布。

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特别注重应考者作为科学家的素质。勃列日涅夫在苏联科学院成立250周年庆祝会上讲道：“苏联的科学工作者，当然，这里指的是真正的苏联科学工作者，他们全部工作的出发点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科学世界观，他们是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的积极战士。我们的科学工作者的全部工作应当致力于实践共产主义的崇高理想”。

学位评定办法条例规定，凡具有高深的专业知识，在一定的科学

领域作出成就，科学和文化知识渊博，同时熟悉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在科学、生产和社会工作中表现良好，遵守共产主义道德标准和有爱国主义精神的人，可以授予学位。当然，按照上述全面要求补充科学工作者队伍的事，不仅是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关心的事。在这个问题上起着重要作用的是推荐论文答辩的单位。他们对论文的作者不仅要从学术上考虑，而且要从政治上考虑，特别对博士论文的作者更应如此。因为博士面临着必须培养年轻科学工作者的重要任务，同时他本身还必须把自己渊博的知识和全部创造才能贡献给祖国，造福于人民。

要使推荐单位明白，授予学位不是一般的工作鼓励措施，而是确定应考者高度学术潜力的有效办法。

各级党组织必须积极关心严格按照条例规定办理的工作。可以举出很多关于培养科学干部的有效作法的例子。例如，莫斯科巴乌曼高等技术学校、莫斯科第一医学院和中央外伤矫形科研所，他们在论文答辩专门委员会中都建立了党小组。党小组要积极帮助专门委员会的整顿工作作风并协助建立有高度原则性的工作秩序，同时，协助关心应考者的实际能力和道德素养。

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在提高付博士培养工作方面下了很大功夫。现代的专家应当具有高深的文化和渊博的知识，从这点出发，不能忽视应考者的科学和文化基础知识，或知识的局限性，甚至文化程度很低的情况。关于付博士的各种免试规定，在新条例中都取消了。付博士考试是作为对科研人员和科教人员进行评审工作的一部分和重要步骤，这是一种组织方法的改进。付博士考试可以显示出应考者的一般文化水平和学术理论水平，可以确定其对马列主义理论掌握的程度，以及对所造专业的科学著作准备的程度。付博士考试中最主要的一门是马列主义哲学或方法学，每个应考者无一例外地都要应试。

现代的科学工作者应当很好地研究相邻的知识学科。因为科学的最有效的生长点，创造发明和新科学领域，往往是几种不同学科的交

叉点。研究人员应当注意这个问题。真正的科学家应当把注意力转到相邻学科上来，正确评估狭窄专业以外的现象和问题。这些现象和问题是在进行科学活动的准备过程中获得的。

1977年，苏联高等和中等专业教育部制订了一个社会科学方面的付博士考试科目大纲。这个考试大纲不仅应当成为检查应考者知识水平的手段，而主要是通过考试促进对他们的培养和巩固其所学基础理论原理与具体学科实践的联系。这里，主要的问题是取决于对考试方法的正确组织。

我们认为，在论文开始写作前过早地进行哲学考试未必有这个必要。研究方法学的重要性不在于方法学本身，而在于它能够深入和全面的揭示所研究的现象的本质。最好是在答辩前或答辩过程中让社会科学研究者参加自然科学和技术科学的论文研究。

高级科学工作者不但要精通俄语，而且要掌握几门外语。为了考查应考者掌握外语的情况，现在，在考试委员会成员中配备了外语教研室的教员和专业教研室的有学位称号并精通几种语言的人。

在考试委员会成员中要求包括博士，以提高考试委员会的作用。这样就使得有权举行付博士考试的机构数量减少了，对于一般科学更是如此。很自然地，一些重要的教学单位和科研机构要承担一种额外的负担，那就是给一些所在单位无权举行副博士考试的应考者组织付博士考试。

专业科目考试可看出应考者的理论和业务水平，以及掌握专业学科的一般概念和方法问题的知识和该学科的形成和发展史情况。同时，可以考查其对相邻学科的熟悉程度。这些考试须根据苏联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批准的标准基础考试大纲和有关大学教研室制订并经高校学术委员会或有权举行考试的科研所确认的补充大纲进行。补充考试科目大纲应包括该学科领域的新内容，应考者研究的专门化并考虑到最新成就和最新文献。

苏联最高学位评定委员会委托邀请了一些重要的教学和科研单位